

莎士比亚全集

第一卷 浪漫喜剧 卷一

方平 主编



THE COMPLETE WORKS OF
SHAKESPEARE



上海译文出版社

莎士比亚全集

第一卷 浪漫喜剧 卷一

[英]威廉·莎士比亚 著



THE COMPLETE WORKS OF
SHAKESPEARE

方平 主编 方平 阮坤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莎士比亚全集: 全十卷 / (英) 莎士比亚

(Shakespeare, W.) 著; 方平主编.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4. 3

ISBN 978-7-5327-6236-1

I. ①莎… II. ①莎… ②方… III. ①莎士比亚,

W. (1564 ~ 1616)—全集 IV. ①I561.1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23510 号

William Shakespeare

The Complete Works of Shakespeare

莎士比亚全集(全十卷)

[英] 威廉·莎士比亚 著 方平 主编

责任编辑/冯涛 装帧设计/小阳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上海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191.5 插页 60 字数 2,471,000

2014 年 3 月第 1 版 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7-5327-6236-1/I·3703

定价: 880.00 元(全十卷)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21-59226000

总 目

第一卷 浪漫喜剧卷一

莎士比亚的生平 一个轮廓

莎士比亚时代的舞台和观众

错尽错绝

驯悍记

维罗纳二绅士

爱的徒劳

第二卷 浪漫喜剧卷二

仲夏夜之梦

捕风捉影

温莎的风流娘儿们

第十二夜

第三卷 问题/黑色喜剧卷

威尼斯商人

皆大欢喜
特洛伊罗斯与克瑞西达
结局好万事好
自作自受

第四卷 悲剧卷一

罗密欧与朱丽叶
哈姆莱特
奥瑟罗

第五卷 悲剧卷二

李尔王
麦克贝斯
雅典人泰门

第六卷 罗马悲剧卷

泰特斯·安德洛尼克斯
居里厄斯·恺撒
安东尼与克莉奥佩特拉
科利奥兰纳

第七卷 历史剧卷一

约翰王
爱德华三世
理查二世
亨利四世 上篇
亨利四世 下篇
亨利五世

第八卷 历史剧卷二

亨利六世 上篇

亨利六世 中篇

亨利六世 下篇

理查三世

亨利八世

第九卷 传奇剧卷

泰尔亲王佩里克利斯

辛白林

冬天的故事

暴风雨

两贵亲

第十卷 诗歌卷

维纳斯与阿董尼

鲁克丽丝失贞记

十四行诗集

恋女的怨诉

热情的朝圣者

凤凰和斑鸠

悼亡

附录

莎士比亚戏剧创作年表

关于《托马斯·莫尔爵士》

谈素诗体的移植

关于体例 说明和讨论

后记

目 录

莎士比亚的生平 一个轮廓	方平 译	1
莎士比亚时代的舞台和观众	方平 译	15

错尽错绝	方平 译	31
驯悍记	方平 译	129
维罗纳二绅士	阮坤 译	267
爱的徒劳	方平 译	373

莎士比亚的生平

一个轮廓

歌德曾经感叹：说不尽的莎士比亚！确是这样，将近四个世纪过去了，这位戏剧大师所留给后人那宝贵的文学遗产，他所塑造的那一系列不朽的典型人物，至今仍然是莎翁的爱好者、崇拜者、专家们取之不尽的讨论和研究的题材，看来即使再过四世纪，莎学将仍然是一门宏大、活跃的显学，说不完、道不尽，永不枯竭。

可是对于这位和我们相隔已是四个世纪的戏剧大师本人，我们有什么可说的呢？要是只限于人们已掌握的有关他的确凿的生平资料来谈他老人家，那么只能勾勒出一个最简单的轮廓：他的生老病死、成家立业和生男育女。莎士比亚不再是说不尽的，而是几乎一下子就谈完了，没什么可有声有色、娓娓道来的。有关他活跃在当时伦敦戏剧界的种种情况我们多么想知道，却偏偏知道得那么少！

以下是和这位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伟人很不相称的小传。

威廉·莎士比亚诞生于英国内地约有一千五百人口的小市镇“艾冯河畔斯特拉福特”，1564年4月26日在当地教堂受洗。根据习俗，婴儿诞生后三天领受洗礼，因此后世确定莎翁的诞辰为4月23日。父亲约翰·莎士比亚是当地一位殷实、体面的商人，经营皮手套和皮革业，兼营羊毛等业务；曾当选为镇参议

(1565)，并担任过镇长（1568），1577 年家道突然中落。威廉是他的长子，当时只十三岁。

1582 年 11 月 27 日，莎士比亚十八岁那年，和一个比他大八岁的邻近小地主家的姑娘在教堂登记结婚。这时新娘已有三个月身孕，第二年五月产下一女。这段婚姻似乎有些出格，但是对于有幸成为莎士比亚夫人的安妮·哈撒韦的情况我们几乎一无所知。^①

有些学者不免想起了莎士比亚的早年之作、长诗《维纳斯与阿董尼》中的片段情景：成熟的、性感的爱神维纳斯在田野里百般挑逗还未开窍的美少年阿董尼，“她捉住了他满脸亲吻”——

看鸟儿怎么缠住在一面网里，
阿董尼就怎么落进她的臂弯，
羞涩，想抗拒，又胆怯……

从这个“想抗拒，又胆怯”的少年的形象中是否让我们瞥见了诗人自己的影子，这却是谁也无从断定了。

1585 年初，他的妻子又生下一对孪生子女，二十一岁的莎士比亚已是三个孩子的父亲了。莎士比亚的童年和青少年时期有案可查的资料，尽在于此了。

自然，莎士比亚到了学龄时期（七八岁），想必曾进入当地的“文法学校”就读。在此之前，孩童启蒙，先进小学认识英文字母，学习拼写。

拉丁文是“文法学校”的主要课程，在《温莎的风流娘儿们》第四幕第一景，有老师考问学童拉丁文变格的场面。这需要

^① 我们只知道 1623 年 8 月，她丈夫去世后七年，她也去世，葬在当地“圣三一教堂”她丈夫的墓旁，墓碑上的铭文说她享年六十七岁，由此推知她出生于 1555 年。

死记硬背，内容枯燥，考问不出还得挨教鞭（上面提到的老师警告道：忘了变格，“小心你的屁股儿！”《驯悍记》中的二小姐说：“我又不是屁股要挨打的小学生。”）。无怪乎《皆大欢喜》中这样描写小孩子怕上学的情景：“满脸透着朝气的小学生，像蜗牛在爬行，含着泪水，硬起头皮上学去。”（第四幕第一景）

此外，高班学生还得读修辞学、古典文学，其中包括奥维德的诗集《变形记》，普劳图斯的喜剧，塞内加的悲剧等。我们可以从日后成为诗人、剧作家的他的一些作品中，像叙事诗《维纳斯与阿董尼》，早期喜剧《错尽错绝》，早期罗马悲剧《泰特斯·安德洛尼克斯》等中，不难看出这三位古罗马诗人和戏剧家所给予他的影响。

在文法学校里大概读到十四五岁就结业了。这就是莎士比亚所受的全部的正规教育了。他从没有跨入过大学的门槛，而是闯进了更广阔的社会大学，在那里学到了更多的东西；为此他却受到了当时的大学才子们的尖刻讥嘲。

从他成为三个孩子的父亲，到投奔伦敦、在戏剧班子里初露头角，从他二十一岁到二十八岁，这七年间（1585～1592）的经历，我们一无所知，成为他生平中的一片空白，莎学家们无可奈何地称之为“失落的年代”（the lost years）。

为什么年青的莎士比亚忽然离别故乡和亲人，去到人地生疏的伦敦？他又怎样搭上了戏班子？替莎翁写传，就要碰到这些关节，这是莎士比亚一生中的重大转折点，应该有一个圆满的交代；可是谁都答不上来，年代久远，无从查考，于是产生了许多传说，试图去填补这段空白。

流传最广、最富于浪漫色彩的一种传说是：邻邑的贵族地主拥有一座大林苑，镇上一些不安分的小伙子们带着莎士比亚一起闯进去猎鹿和野兔。当时偷猎的罪名很重，要受鞭刑，坐牢房；莎士比亚因而受到不轻的处分。他狠狠地回敬了那位地主老爷一首讽刺歌谣，把地主气坏了，非要拿他归案不可。莎士比亚存身

不住，只得只身离乡出走。这个林苑至今还保存着，成为英国的名胜古迹，不管是真是假，仰慕莎翁的旅游者，参观了莎士比亚故居后，都要到此一游，恍如看到了他老人家当年偷猎鹿儿的淘气情景。

如果接受了这个在十七世纪晚期才产生的传说（那时莎翁去世已七八十年了）——十八世纪初，第一位莎剧编纂者尼古拉·罗又把它写进了莎士比亚的第一篇传记（1709）中，把传说当成了史实——那么他是万不得已才离开故乡，日后搭上戏班子，只是偶然的机缘罢了。

能不能作另一种设想呢？——不是为了逃避，而是为了追求，莎士比亚才投奔伦敦：为了追求他从小就爱上了的那个迷人的戏剧世界。^①

莎士比亚十二岁那年（1576），伦敦的市郊建立起第一家固定的剧场，等到二十多岁的小伙子莎士比亚来到京城时，伦敦周围已有两家或三家剧场了（“剧场”、“帷幕”、“玫瑰”）。不过并不是只有来到伦敦以后，莎士比亚才有看戏的机会。当时流动的民间剧团曾多次来到斯特拉福特镇演戏，镇上的人也组织过业余演出。在《维罗纳二绅士》中，假扮成男孩子的朱莉亚故意说道：

……在五旬节

表演各种狂欢节目的时候，

年轻的小伙子都要我扮演女人，

我穿起朱莉亚小姐的衣裳

都非常合身，所有的人都觉得

她的衣裳就像是为她缝制的。

① 在贝文顿编全集本（Bevington, 1992）卷首“导言”上提出这样的设想：“我们不知道莎士比亚怎样开始他的戏剧生涯，很可能巡回演出的剧团来到斯特拉福特镇，他加入了他们的行列，跟随演员们一起来到伦敦。”（第57页左栏）

当时戏剧中的女角由未发育成熟的童伶扮演；我们很可以想像，剧作家在这里借女主人公之口，谈自己童年时代的一次兴奋的经历：参加镇上的戏剧活动。

在尼古拉·罗的传记中只简单地提到，莎士比亚“最初在剧团中的地位十分低下”。到了1765年，约翰孙为莎士比亚写传，就有了较详细的记叙：莎士比亚最初只是站在剧场门口为骑马来看戏的绅士们牵马，他干得十分出色，得到顾客们的信任，个个都呼唤他看马，忙得他应接不暇；日子一长，引起了剧团的注意，因而收留了他。这段轶事已深入人心，人们总是津津乐道：我们伟大的剧作家是在剧场门口看马开始他的戏剧生涯的，不再计较这其实是莎士比亚逝世一个半世纪后的一个传说了。

据说一开始，莎翁在剧团打些杂差，做提示者，躲在幕后通知演员出场，有时顶替一个角色，偶尔到舞台前露一下脸。他的演技似乎并不怎样，“最高的成就只是在自己编写的《哈姆莱特》中扮演鬼魂一角”（尼古拉·罗）。此外，老仆人亚当（喜剧《皆大欢喜》中的次要角色）传说也由他扮演。不过他最初曾经是个演员，后来编剧之余仍然粉墨登场，该是没有疑问的。他故世后七年（1623），莎剧全集出版，卷首列出了以莎士比亚为首的“主要演员表”；同时代剧作家班·琼森（1572～1637）的喜剧《人各有性》（1598）和悲剧《西亚努斯》（1603）卷首的演员表上都列有莎士比亚的名字。

“如果他不是出色的演员，他可是一位优秀的剧作家”（尼古拉·罗）。我们可以想像，开始是为了剧团临时的需要，赶着改编一些旧脚本，他才有机会试试笔头。到了二十八岁那年（1592），他的写作才华开始在他最初的几个剧本中显示出来，系列剧《亨利六世》已经上演，而且受到了广泛的欢迎。他脱颖而出，已经为自己的终生事业开拓出一条道路了。

那年秋天，一位稍有名气的剧作家格林（R. Greene，1558～1592）死了，临终之前，他写了一本小册子，叫做《万千悔恨换

来了一丁点儿聪明》，在篇末，这位剑桥大学出身的文人以自己潦倒不堪的晚境，公开提醒三个同行剧作家，“要提防那些改编他人剧本的演员，尤其是某一头新抖起来的乌鸦，借我们的羽毛来打扮自己，在戏子的外皮底下包藏着一颗虎狼的心。他自以为叽里呱啦地写得一手素体诗，不差于你们中间最出色的一位……”

这个呼之欲出、新出风头的演员剧作家指的就是年轻的莎士比亚。在他最早的剧作之一《亨利六世》下篇（第一幕第四景）有一行台词：“妇女的外皮底下包藏着一颗虎狼的心。”现在格林接过这句话，故意把“妇女”改为“戏子”，来点明他指的是哪一个。他还嫌这不够露骨，又在文中杜撰了一个词：“Shake-scene”，来影射“Shakespeare”（莎士比亚）。在莎翁早期文献不足的情况下，格林的临终讥诮可说提供了一个极宝贵的材料，这却是这位满腹牢骚的剧作家当初万没料到的。

这保存下来的小册子说明了几个问题：

一、莎士比亚已是头角渐露的青年剧作家，使文人剧作家侧目而视，把他看成了有威胁性的潜在的对手。

二、大学出身的格林瞧不起肚子里没有多少墨水的莎士比亚，把他看成一头借他人羽毛的黑乌鸦，却不知道他的鄙夷其实正是一种赞美。莎士比亚最善于学习——向生活学习，向民间文艺学习，也努力吸收文人剧作家（如善于写素诗体戏剧的马娄）的长处来充实自己，所谓“河海不择细流，故能成其深”。

三、不像那些“大学才子”，把演员辱骂作“拾我们牙慧的木偶，借我们光的小丑”（格林语），高傲地瞧不起戏班子，莎士比亚和剧团密切打成一片，是剧团自己培养的剧作家。他熟悉剧团中的每一个演员（就像球队教练熟悉每个队员的特长和弱点），在下笔构思时，便于考虑怎样能更好地发挥他们的特长，这所谓“在戏子的外皮底下”的剧作家实际上是一种新型的剧作家，比起文人剧作家来，虽然希腊文、拉丁文懂得少一些，“土”了一

些，但更熟悉舞台艺术，他的剧作能够更好地适应当时戏剧演出的条件，更好地满足观众的欣赏要求。这就是说，写好一个剧本是一门专门的学问，需要来自剧场的专业知识，需要实践经验，这却不是在学习府中能学到的。

历史证明，正是演员出身的莎士比亚，而不是像格林之类的文人剧作家代表了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最高成就。

1593年4月，在格林写下他临终遗书的半年以后，莎士比亚的长诗集《维纳斯与阿董尼》问世了。年轻的剧作家似乎要以这精雕细琢、鲜艳华丽的古典风格的诗篇给予刻薄的讥诮者一个有力的答复，论功力和才华自己不比哪一个差！诗集出版后风行一时，单是莎士比亚生前，至少再版九次，在他逝世后二十年间又再版过六次。

第二年，他的另一个取材于古典文学，更刻意求工的叙事诗集《鲁克丽丝失贞记》问世，同样受到文坛的热烈欢迎。这两本叙事诗卷首都有一段题词，以卑谦的语气把诗集呈献给青年贵族索桑普敦伯爵。

这两篇叙事长诗获得的热烈反响，为青年诗人带来的声誉，自然更激发了莎士比亚的浓厚诗兴，有意进一步借当时诗坛上十分流行的十四行诗体来发挥自己写叙情诗的才能。1609年，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集》问世，共收十四行诗一百五十四首，在此之前，这些诗篇（约陆续写于1592~1598）早已以手稿形式在好友们之间流传开了。当时的文论家米尔（F. Meres）在他1598年出版的《才子宝笈》（Wit's Treasury）中以赞美的语气提到莎士比亚的六个喜剧和六个悲剧（包括历史剧）的同时，赞扬了《维纳斯与阿董尼》、《鲁克丽丝失贞记》以及“在他私交之间传阅的甜美的十四行诗篇”。

莎士比亚的先后三个诗集都受到好评，尤其《维纳斯与阿董尼》在当时的诗坛上产生很大影响，被同时代文人引用或是提到的次数，超过了莎士比亚的任何一个在当时舞台上最受欢迎的戏

剧作品（像《罗密欧与朱丽叶》、《亨利四世》上、下篇等）。我们有理由揣测，莎士比亚生前，他的诗名甚至可能超过了他作为剧作家的名声——至少在当时英国文坛上可以这么说。

1594年，莎士比亚的两个早期戏剧《泰特斯·安德洛尼克斯》和《亨利六世》（中篇），以单行本形式先后出版，书名页上都未具剧作家姓名。这是最早发表的两个莎剧；但这是没有得到剧作家本人同意的盗印本。

莎士比亚生前从不曾把自己为剧团创作的戏剧拿去公开发表，当时伦敦有些出版商为了牟利，设法弄到他的脚本，私自盗印，有些糟糕的单行本把好好的作品弄得残缺不全，面目全非〔上述《亨利六世》（中篇）的单行本就是一个“劣本”，出版商手中并无原稿，由几个演员凭各自的记忆拼凑而成〕。然而莎士比亚却听之任之，自己的心血结晶受到糟蹋，却并没有要还它们本来面貌的打算，他的三十六个戏剧是他故世后七年，由他的剧团的两位同事筹款结集出版。

惟独那两本叙事诗集却是莎士比亚本人经心着意安排出版，在排印过程中很可能还亲自作了认真细致的校读，因此绝少错漏。这种厚此薄彼的“偏心”，让我们从一个侧面看到了在当时的文坛上，诗歌占据了传统的不容置疑的统治地位；戏剧的地位却十分卑下。莎士比亚的同时代人贝克爵士（Sir Richard Baker）在他的编年史中列举了在女王治下政治家、航海家、军事家、神学家之后，接着说：在这些著名人士之后，却又提起卖艺的伶人，未免可笑吧；不过最卑微的人物也有其擅长，值得一提。于是他举出伯比奇、阿雷恩的演艺为当时一绝；又说到演员兼剧作家的莎士比亚、琼森，当为后人所纪念。^①

这样也就可以理解，莎士比亚把他的一生献给了戏剧事业，却从没想到要把他的剧作家身份和诗人的地位相提并论。然而，

① 见牛津大学版“第1对开本”影印本（1955）导言第9页。

以后历史表明，代表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最高成就的，却正是新兴的戏剧——这不登大雅之堂的通俗文艺。不过这一点只怕就连莎士比亚本人也并没有清楚地意识到。

1594年，“宫廷侍从大臣剧团”组成班子，以伯比奇（Burbage）父子三人为核心，持有五股，莎士比亚也是创始人之一，和其他四位演员各持一股。当时有好些剧作家都是脚踩几条船，既为这个剧团，又为那个剧团编写剧本，莎士比亚始终如一地尽心尽力为自己的剧团效力，是它的最主要的剧作家。

莎士比亚的早期创作在舞台上取得初步成功，已经把傲慢的格林气坏了，如果让他再多活五六年，看到《亨利四世》（上、下篇，1597~1598）上演，那一定会把他气疯了吧。莎士比亚塑造了英国戏剧中一个最伟大、最富于艺术魅力的喜剧性人物：不朽的福斯塔夫。这个大胖子的寻欢作乐和厚颜无耻的吹牛劲儿，压倒了剧中那些帝王将相的煊赫声势，把搬演王朝兴亡盛衰的庄严史剧，变成了一出使满场倾倒的笑剧、闹剧。当时有一首短诗记叙演出的空前盛况：“只消福斯塔夫一出场，整个剧院就挤满了人，再没有你容身的地方。”

当时的观众边看戏边咬坚果，常常听得台下有毕剥声，可是当台上一出现福斯塔夫，却能叫池子里文化水平不高的观众顿时忘了咬自己的坚果，剧场顿时安静下来。

后来有一个传说，口头相传地流传了一百多年还未湮没，在十八世纪初进入了文字记载。文人丹尼斯和最早为莎士比亚作传的尼古拉·罗先后在他们的文章内提供了类似的资料，说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伊丽莎白女王观看《亨利四世》，福斯塔夫一角使她芳心大悦，因而传下旨意，要剧作家续写一部喜剧，让福斯塔夫谈情说爱，并且限定在十四天内把剧本赶写出来，女王兴趣之高，心情的迫切可想而知。

这一传说不见得全是无稽之谈。莎士比亚欲罢不能，只得又一次以福斯塔夫为主角，赶着写了讽刺喜剧《温莎的风流娘儿

们》，在这一喜剧里，这个大胖子果然谈情说爱，只是因为存心不良，没有好下场。

这时莎士比亚已成为当时剧坛上无可争议的最受欢迎的一位剧作家，有丰裕的收入，也有了一定的社会地位，这从下面的两件事可以得知。1596年，他以在家乡的父亲的名义向司宗谱纹章的官署申请家徽而获得批准（盾形家徽是缙绅身份的象征）。

第二年4月，他出资六十镑在家乡购置房产，有前后花园，另有两个果园、两个谷仓，是当地最阔气的一座住宅，已年久失修，经过翻修后，命名为“新宅”（New Place）；不过莎士比亚本人仍定居在伦敦。

1598年年底，侍从大臣剧团所经营的“剧场”土地租约期满，另觅泰晤士河南岸河滨地区，利用从旧剧场拆卸的木材另建“环球剧场”，第二年夏季落成。莎士比亚的四大悲剧等都是在这当时规模最大的剧场演出。莎士比亚是剧场的股东和负责人之一。

1598~1608年，莎士比亚进入他最辉煌的创作时期，他最优秀的喜剧像《无事生非》、《皆大欢喜》、《第十二夜》等，最杰出的悲剧像《哈姆莱特》、《奥瑟罗》、《李尔王》、《麦克贝斯》、《安东尼与克利奥佩特拉》等都是完成于这一阶段。

“侍从大臣剧团”成为当时伦敦许多剧团中最负声誉的一个剧团。1603年，伊丽莎白女王去世，詹姆士一世继位，“侍从大臣剧团”受到宠幸，被命名为“御前供奉剧团”（King's Men）。1604年，莎士比亚等九个成员各领一份赏赐：四码半红呢料，用以制成号衣，参加国王加冕典礼的游行队伍。

1606年，詹姆士一世款待来访的丹麦国王，由“御前供奉剧团”进宫演出，剧目很可能是莎士比亚的悲剧《麦克贝斯》，其中有几处取悦英王的穿插。从1603到1616年，这个剧团平均每年应召进宫献艺十二次。

河滨区的“环球剧场”地近沼泽，冬季特别阴湿，1609年